

证券代码：837305

证券简称：万和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及《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及独立判断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更正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深圳市万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潘同文、王浩、彭晓洁

2023年12月7日